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7月25日，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漆树乡星火村7组建设“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工程总投资5000万元，占地面积31205.44 m²（合46.808亩），新建总建筑面积18518.27 m²的1#厂房、2#厂房、仓库、综合楼及其配套建筑；购置蒸汽锅炉、转筒干燥机、转鼓造粒机等设备，并完善综合管网、环保、消防、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在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漆树乡星火村7组，2019年7月，项目业主委托四川清元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善完成《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贡市自流井区环境保护局以自井环准许〔2019〕24号（2019年8月8日）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三）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为 50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158 万元，占总投资的 3.16%；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 156.7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3.20%。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项目本次验收范围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主体工程、附属工程、环保工程及其生活区等范围；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项目仓库建设完成后，应另行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而实际建设的环保设施设备也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进行建设。根据调查，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主要变动内容为原环评中项目建设有仓库、食堂；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未建设仓库，待仓库建设完成后，需再行进行验收；项目工人为附近居民，项目不提供食宿。

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本项目变动情况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水主要为喷淋塔废水、锅炉排水、离子交换树脂再生废水、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西南侧百香果基地做农肥，不外排；喷淋塔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锅炉排水、离子交换树脂再生废水收集于 1m³ 带盖板的沉淀池中，废水自然蒸发后结成盐块，使用于有机肥产品中。

（二）废气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项目废气主要为粉尘、恶臭、锅炉废气、汽车尾气。

1#厂房，在混料、筛分工序产尘点安装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通过风机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经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生产；烘干、冷却工序通过旋风除尘器+重力沉降室+喷淋塔装置除尘后，与混料、筛分工序布袋除尘设备排气筒合并，经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2#厂房，在混料、筛分工序产尘点安装集气装置，收集的粉尘经风机送入各自布袋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堆场粉尘采取车间密闭，车间内自然沉降等；项目锅炉使用天然气为能源，低氮燃烧，经排气筒高空排放；项目尿素包装袋有防渗膜，经密封包装储存于库房；1#、2#车间恶臭经负压收集，由风机引至废气净化装置（旋风除尘器+重力沉降室+喷淋塔装置）吸收处置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汽车尾气通过减少汽车怠速时间，定期保养维护汽车，是汽车处于较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且项目所在地地形开阔，易于扩散。对项目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时的机械噪声，通过合理布局，选用节能低噪声设备，并对产噪设备安装防震垫，距离衰减，墙体隔声，定期维护等措施，并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经距离衰减后对周围影响较小。

（四）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粉尘、车间沉降粉尘、废弃的包装材料、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除尘器收尘灰、车间沉降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不外排；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后，用于西南侧百香果基地作农肥。项目固废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五）总量控制

项目环评批复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瑞兴环（检）字[2020]第 0617 号），验收监测调查结果如下：验收监测企业，生产负荷为：2020 年 6 月 28 日~29 日，78-82%，运行正常。

（一）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检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要求；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要求；检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车间排气筒 1#、2#点位颗粒物实测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锅炉排气筒 3#点位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检测结果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限值要求。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二）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噪声监测点位监测点位 1#-4#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功能区噪声的限值要求。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本项目环评批复未下达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五、环境管理情况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公司生产设施、环保设施提供有效的制度，促进本公司环保事业的发展，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1、在企业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正常和法规，负责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3、监督检查本厂执行“三废”治理情况。4、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5、对员工进行环保

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调查，项目在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制度的规定进行，加强了项目环保设施的管理。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试运行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合理处置，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晌。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 完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 昼夜间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去向明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基本完成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和要求。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八、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保证设施运行正常；
- 2.项目环保机构落实，安排有专人负责项目环境管理日常工作；
- 3.项目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完善各项环保设施的管理制度等。

九、验收人员信息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验收专家组：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5日



附件: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无机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宋延彪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438500038	宋延彪
	曾晓莉	四川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负责人	13890012918	曾晓莉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单位					
环保技术专家	李明	自贡市环科所	高级工程师	18990081323	李明
	岳中海	自贡鸿化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980227584	岳中海
	张启义	自贡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工程师	18990081302	张启义

2020年7月25日